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 2016-041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义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红石岩水电站资产及设施的实施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日前，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昭通爱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爱众”）已用红石岩水电站地震后的现有资产及设施（机电设备除外）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华成水电。经相关各方协商，华成水电与云南水投牛栏江堰塞湖整治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堰塞湖公司”）达成了《整体资产转让合同》方案，同意华成水电将其名下的红石岩水电站的现有资产及设施转让给堰塞湖公司，转让价款为 2.47 亿元。目前，堰塞湖公司要求公司为《整体资产转让合同》所涉及华成水电全部义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内容不仅包含华成水电履行《整体资产转让合同》的约定而给资产受让方及潜在第三人所造成的全部损失，也包含资产受让方维护自身权益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评估鉴定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旅差费等实际产生的其他费用。

为保障红石岩水电站现有资产及设施处置事项的顺利实施，会议同意公司就华成水电拟与堰塞湖公司签署的《整体资产转让合同》所涉及华成水电全部义务的履行，提供不超过 2.47 亿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 and 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基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且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决定并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6 月 2 日